

肯特家史
The Kent Family Chronicles

私生子



[美]约翰·杰克斯 著 董惠铭 译

肯特家史
The Kent Family Chronicles

私生子



[美]约翰·杰克斯 著 董惠铭 译

THE BASTARD by JOHN JAKES
Copyright: © 1974 by JOHN JAKES, 2002 RENEWED BY
JOHN JAKES, 2004 INTRODUCTION BY JOHN JAKES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EMBAR & CURTIS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中文简体字版版权,浙江文艺出版社独家所有。

版权合同登记号:图字:11-2013-16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私生子 / (美)约翰·杰克斯著;董惠铭译.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14.2
(肯特家史;1)
ISBN 978-7-5339-3919-9

I. ①私… II. ①约… ②董…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34219 号

责任编辑 朱怡瓴 杨彬
装帧设计 水墨

“肯特家史”第一部
私生子
[美]约翰·杰克斯 著 董惠铭 译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编 310006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制版 浙江新华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数 498 千字
印张 30.5
插页 7
版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3919-9
定价 100.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作者简介

约翰·杰克斯出生于芝加哥，毕业于迪波夫大学，在俄亥俄州获得文学硕士学位。他在大学二年级时便卖出了他的第一部短篇小说，十二个月之后，他的第一部书问世。自那以后，他发表了二百多部短篇小说，出版了五十多部书——大多是悬念小说，青少年阅读的非小说类文学作品，近来则是科普小说。他还用杰伊·斯科特兰这个笔名发表了六部通俗历史小说。他的书被译成了多种文字，在欧洲和日本畅销。杰克斯先生本想成为一名演员，他对戏剧的兴趣一直不减，他创作了四出戏剧和五部音乐喜剧，就是明证。这些作品已经付梓，并由固定剧院的专业剧团和业余剧团在全美各地上演。他是四个孩子的父亲，也是美国作家协会、戏剧家协会、科普作家协会的成员。

译者简介

董惠铭，杭州市萧山人，浙江大学毕业，当过小学、中学、大学教师，任过校长、局长、处长、社长兼总编辑，还兼任省人民政府督学、省教育学会副会长、省期刊协会副会长、一些大学的特聘教授或导师等职，编过撰过不少专业的或学术的书籍，但是最钟情的是翻译。

迄今为止翻译出版了“肯特家史”系列的《私生子》、《叛逆者》、《探索者》、《复仇者》、《巨人》、《战士》、《不法之徒》、《美国人》八部作品，以及《总统谋杀案》、《一岁的小鹿》、《纳尼亚传奇》系列的部分作品、《马洛丽成长记》系列的部分作品、《安德烈的木头鞋》、《逮蚱蜢的那一天和其他日子》等近六百万字的历史小说和儿童文学作品。

肯特家史

携美国历史本身的丰富多彩与恢宏跌宕，“肯特家史”书写着一部气势磅礴的传奇，关于英雄主义和无私奉献，关于爱国主义和英勇行为，关于光辉精神和不渝忠贞。

这是一个伟大民族的故事，也是一个在那风起云涌的时代里令人惊叹的家族故事。正是那个时代，开启了独特的美国历程。

这套宏伟绚丽的系列小说，不只是一套引人入胜、荡气回肠的读物，更是一个铿锵激越的明证——伟哉，美利坚合众国。

译序

“肯特家史”(*The Kent Family Chronicles*)是美国当代作家约翰·杰克斯(John Jakes)为纪念美国独立二百周年而创作的系列长篇演义性历史小说,共有八部,分别是:《私生子》(*The Bastard*)、《叛逆者》(*The Rebels*)、《探索者》(*The Seekers*)、《复仇者》(*The Furies*)、《巨人》(*The Titans*)、《战士》(*The Warriors*)、《不法之徒》(*The Lawless*)、《美国人》(*The Americans*)。

八部小说,共约五百万字,以肯特家族七代人的奋斗历程为纽带,描绘了美国从1770年至1890年之间这一百二十年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

美国历史,以英国贵族和法国歌女的私生子来开笔,意义非凡。

美国历史,以医生、演员、政客作为美国人来展望,耐人寻味。

1770年的菲利普生活在法国的一个穷乡僻壤,那年十七岁,禁不住他母亲开的那家小旅店一个帮工姑娘的诱惑,与之发生了性关系,被母亲发现。富有浪漫激情和叛逆精神并充满幻想的母亲告诉了儿子他的身世,并带着他背井离乡到英国去寻找其父亲,试图继承父亲的一部分财产而跻身富人的行列。已经有合法妻子和合法儿子的公爵父亲此时身患重疾,无法主事。阴险毒辣的公爵夫人和菲利普的同父异母弟弟为了独霸公爵的财产,想尽各种方法迫害他们母子,几乎令其丧失性命。在美国开国元勋富兰克林的鼓励下,在伦敦一个印刷商家庭的帮助下,菲利普远涉重洋,踏上了大洋彼岸正在酝酿火热独立运动的北美殖民地,并加入到了美国艰难曲折的独立运动和独立战争当中,由此,揭开了肯特家族的美国梦。直至1890年,菲利普的第六代孙吉迪恩离世,留下儿子威尔、女儿埃莉诺和继子卡特等后人继续以新一代的美国主流价值观为基础,各自走着他们的生活道路。

八部小说,将欧洲移民的反抗殖民统治史、拓居边疆史、种族冲突史、工业农业贸易发展史、政治制度演变史、多元文化交融史等介绍得一清二楚。

一个家族，将北美大陆的人情、风俗、贫富、爱情、淫欲、社交、自然、地理、宗教、战争等演绎得淋漓尽致。

“肯特家史”不惜以洋洋洒洒八部长篇描绘一个美国家族在美国为独立而奋斗的艰难历程，以及在美国建国后的内忧外患中的成长轨迹，是要告诉现代的美国人，美国有其独特的精神，这就是自由和民主的精神，这就是公平和正义的精神，这就是创造和奋斗的精神。

约翰·杰克斯显然是受到了洛克、卢梭、伏尔泰、孟德斯鸠等思想家的影响，贯穿八部小说通篇的民本思想一直在熠熠生辉，将这八部小说的思想价值连同其文学价值立场鲜明地呈献给读者。即便在文化背景迥异的中国，这种精神也是值得倡导的，对中国的读者，尤其是年轻的读者是有启发作用的。美国并不是一块完美的乐土，在其成长和发展的历程中有很多痛苦，自私自利、弱肉强食、灭绝种族、盘剥穷人、侵略扩张、谋财害命、好逸恶劳、肉欲横流、买卖选票、政客当道、黑帮横行……然而，这些只是阶段性的、局部的、少数的现象，也是无法回避的、自然的、过渡的现象。美国的自由和民主、公平和正义、创造和奋斗的主流价值观及其实践过程，正如“肯特家史”所展现的一样，从来都没有失落过。

肯特家是美国的一个标本，也可以是中国的一个标本，只要我们肯“洋为中用”。

约翰·杰克斯，被誉为美国“历史小说之父”、“民族作家”、“美国的历史老师”，1932年出生于美国芝加哥，在俄亥俄州立大学获得文学硕士学位。他在大学二年级便发表了第一个短篇小说，自那以后，出版了六十多部书，大多是悬念小说、青少年阅读的非小说类作品，后来则是科普小说。1975年，杰克斯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位在一年内凭“肯特家史”中的三部小说登上《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的作家。因对美国独立二百周年纪念所做的贡

献,约翰·杰克斯被五所大学授予名誉博士学位。

我最早获得的是这套书的最后一部,即《美国人》。那是1988年一个大学同学从美国带回来送我的。我那时恰逢患阑尾炎,动手术住院,在那个充满了白色的空蒙的病房里静心研读,爱不释手,便做出了一个既不现实又现实、既不偶然又偶然的决定。

那时,出书很难,但我相信这是一本好书,所以,不管三七二十一,把它译出来再说,在当时的情况下,有点“玉在椟中求善价,钗在奁内待时飞”的意思。

译完《美国人》第一卷是在1988年年末,恰让在外地工作、回家过年来看我的一个学生发现。他自告奋勇地为我联系妥了一家出版社出版。于是,在横跨烈烈炎夏的整整五个月中,我白天工作、教书,晚上谢绝一切可以谢绝的社会活动以及来者访客,甚至是亲朋好友,也不看电视、电影,就连出差时在火车、飞机、轮船上和旅馆里,都争分夺秒,埋头于译事中。

然而,等七十八万字的初译稿出来时,情况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美国人》出版计划中途夭折,而且连译稿和原稿也差一点丢失。

虽然书没有出版,我的心却没有死。后来,那位大学同学从美国回来,问我要什么,我就告诉他把“肯特家史”整套书给我带来。浏览了整套书,我的信念更加坚定:这是一块金子,其光亮是已经存在的,只是何时拂去覆盖其表面的尘土而已。于是,我也就学着像那只苏格兰小蜘蛛一样,不时地挣扎扑棱一下。

然而,联系函发了不下几十家出版社,均没有结果。

现在好了,这套书终于找到了一位善相“千里马”的“伯乐”——浙江文艺出版社。我始终相信,这是一部不亚于中国的《红楼梦》和美国的《飘》的传世之作。

约翰·杰克斯的文笔，在淡淡描述中酝酿骇浪惊涛，在娓娓道来里埋伏百感千情。

八部小说，恢宏史料与涓涓细节铺设得如此翔实丰富，使人惊叹。

两个世纪，虚拟家庭、虚拟人物与真实事件、真实人物糅合得这般天衣无缝，令人叫绝。

浩瀚巨篇，故事情节之跌宕起伏，各色主人公命运之坎坷多舛，反映了作者的谋篇全局的功底和文学驾驭能力。

可惜我只是译坛一名小卒，无法传达其全部神韵。为了不影响原著的风貌，并不敢如大手笔译家那样对原著进行裁剪，自是老老实实、一丝不漏地全部译出。只不过由于译者中英文水平有限，抑或对原文理解有误，抑或中文佶屈聱牙，中国读者若看到书的毛病，大概多半是译者的错。对这些不足，可以原谅者，望原谅之；不可以原谅者，可批评之，或行文讨之伐之。作为译者，我肯定会虚心听取并改正。

在这部鸿篇巨制的中文版问世之际，我必须表示别人也许会以为是例行式但我却是发自内心的感激和谢意：

感谢我的大学同学张关富，没有他的帮助，我就不会去推开这扇门；

感谢我的学生陈志坚，没有他的鼓励，我也许下不了这样的决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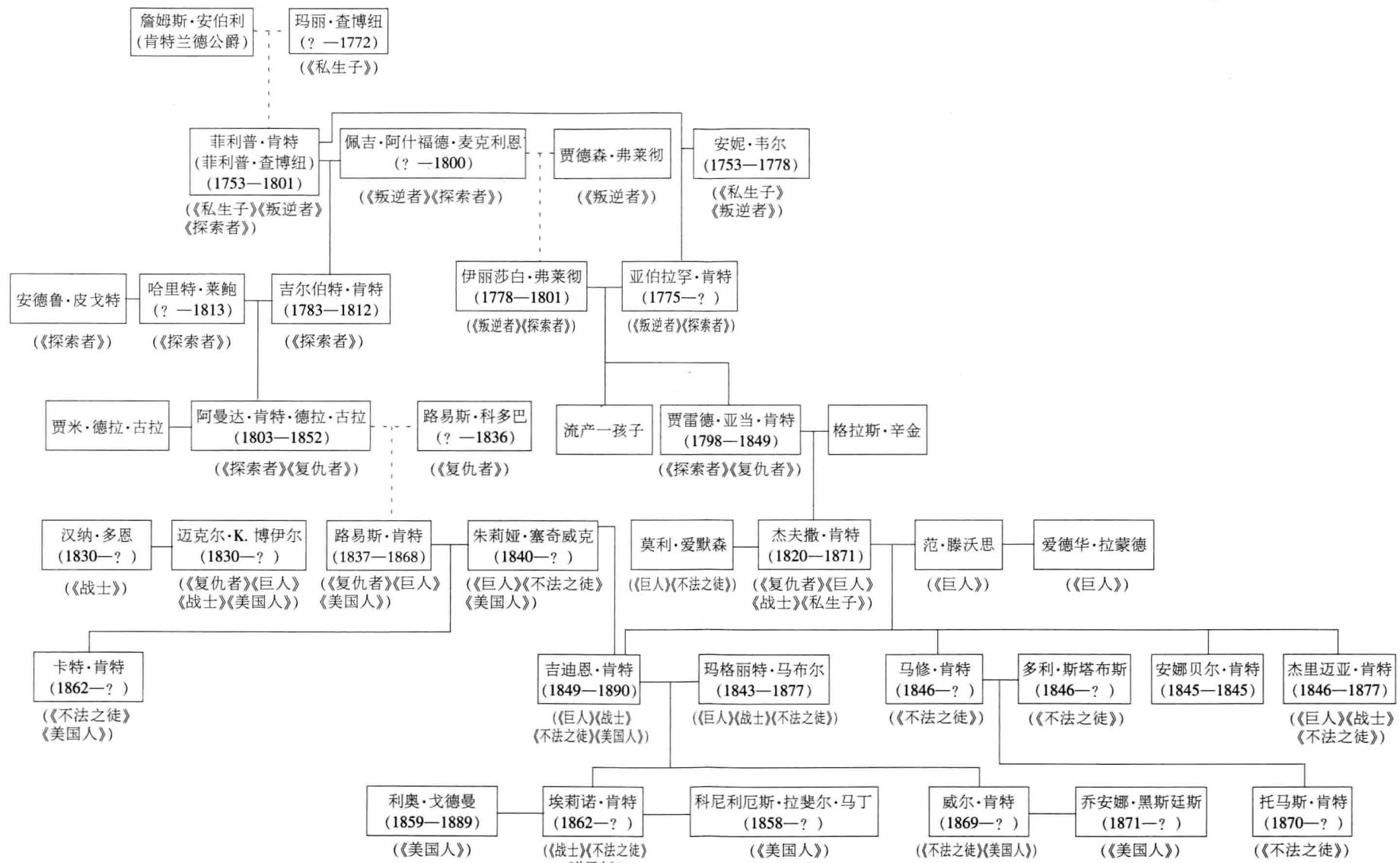
感谢我的妻子黄诚华，没有她的支持，我也许会坚持不下去；

感谢出版界的朋友涂飞伟、叶晓芳、郑重、王晓乐、朱怡瓴和其他相关的人们，没有他们的慧眼和辛劳，这些书就可能无法付梓并打理成今天这个模样。

我相信，所有的你们和我一起，做了一件好事情，为美国，为中国，为约翰·杰克斯，为有意愿和修养阅读这套书的读者。

董惠铭

肯特家族世系表：



注：1.虚线表示非合法婚姻或非合法婚生子女。

2.框下书名表明该人物出现的卷目。“肯特家史”系列小说计八部，分别为《私生子》(1770—1775)、《叛逆者》(1775—1781)、《探索者》(1794—1814)、《复仇者》(1836—1852)、《巨人》(1860—1862)、《战士》(1864—1868)、《不法之徒》(1869—1877)、《美国人》(1883—1890)。

目 录

第一卷 命运多舛

- 003 / 第一章 打击
- 021 / 第二章 圣母像背后
- 037 / 第三章 雪中血
- 050 / 第四章 肯特兰德
- 066 / 第五章 爱的游戏
- 084 / 第六章 “彻头彻尾的暴民族成员”
- 098 / 第七章 同根相煎
- 110 / 第八章 圈套
- 121 / 第九章 逃跑

第二卷 肖尔托父子家

- 131 / 第一章 圣保罗大教堂前的刀光剑影
- 149 / 第二章 油墨的奇迹
- 166 / 第三章 伯克先生和富兰克林博士
- 179 / 第四章 克雷文大街的旷世奇才
- 191 / 第五章 独眼龙
- 206 / 第六章 布里斯托尔的马车
- 219 / 第七章 驶向异域

第三卷 自由之树

- 239 / 第一章 密室
- 257 / 第二章 安妮小姐
- 277 / 第三章 九月火
- 307 / 第四章 暴动之夜
- 323 / 第五章 决定
- 345 / 第六章 中士
- 360 / 第七章 泄密
- 375 / 第八章 走向黑暗

第四卷 康科德桥之路

- 393 / 第一章 信
- 410 / 第二章 在费城死去
- 425 / 第三章 艾丽西亚
- 439 / 第四章 代价太大的笛子
- 455 / 第五章 夜半惊魂
- 468 / 第六章 “该死,他们开火啦!”

480 / 后记

第一卷

命运多舛

第一章

打 击

女人的脸通红，红得闪闪发光，仿佛被一道从高处的教堂窗户射下来的阳光照亮了似的。但是，这个女人没有女性的温柔，没有沉静，没有天使般的快乐。她的脸上写满了狂暴的愤怒。

他竭力挣扎，企图躲开这冷酷无情的愤怒。可是，他不能跑也不能动。曾经出现过的死一般的恐惧，使他的喉头渐渐抽紧。

女人怒视着他，咒骂着。一堆乌黑的浓发横过额头，流向她鹅蛋形脸的两边。乌发下，一双黑眼睛，几乎像一幅照片的聚焦，灼灼发亮。她的身后，一片漆黑。这死一般寂静的漆黑，将她的牙齿衬得更加雪白，加剧了她满脸的狂暴愤怒。他对她非常了解，她三十七岁，看上去与她那个年龄的大多数女人没有什么两样。她的嘴巴由于遗传基因的奇迹，没有牙齿间很大的缝隙和牙齿上棕渍斑斑的污垢。

他极力想躲开这张脸，可是头一动也动不了。恐惧在加剧，他听到了自己粗重的呼吸。呼吸声在加大，因为他知道，她有话要对他说……

她是有话要说。她的话与她的脸一样令人害怕，他之所以觉得害怕，因为他弄不清楚，那是出于对他的爱还是对他的恨。

“别想逃跑，我告诉你……别想！你听着。”

逃跑？老天，好像他能逃跑似的。在这无边无际的一片漆黑中，在她狂暴的脸孔前和怒火中烧的目光下，他敢逃跑么……

“不会有拉丁语。你听见了吗？不会有拉丁语。你要学的是英语，读写你自己的语言——英语。还要学怎么计数……虽然我从来没学过那个东西，因为在巴黎干事儿，我不需要那东西。可是，你需要。你将要有不同的作为，菲利普，大的作为，千万别忘了……”

像寒冬午夜炉子里的煤一样，她的两眼像一团火，催人入眠。可是，对他来说，这双眼睛里，没有一丝温暖。他全身冷汗直冒，充满了恐惧，不敢动也不敢想……

“等我觉得时机成熟的时候，我会告诉你，你的作为是什么。在这之前，你必须听我的，学习英语，作为第二语言……还要学习诸如一英镑值多少之类的东西。只有这样，你才能得到属于你的东西。让这儿的那些笨蛋喋喋不休地去夸赞法兰西的荣耀吧。罗马时代以来，全世界都知道的最伟大的帝国，在大海的那一边……那就是有朝一日你终究要去的地方，去学本领。所以，让教堂里的那些小子向那个顽固不化的牧师和他的助手去学他们的拉丁语吧！”

突然，她的双手伸向他，像一团白森森的什么东西，又像一双白色的爪子，攫住他的上臂，狂暴而又凶残地摇晃着他和她自己。

他在心里竭力否定她，拒绝她。终于，他鼓起勇气，摇了摇头。这一摇头，几乎耗尽了他全身的力量。可是，她不容他喘一口气。她倾过身子，她的脸扭曲得丑陋无比，吓得他像以前一样在喉咙口不禁尖叫一声。

“你将向格拉德学习英语！”她大叫道，“读好的正派的书……不是读那些他藏在食橱里的肮脏的亵渎神灵的书。你听见了吗，菲利普？”

他想说，可是，他的喉咙，不知怎么的，好像塞满了东西。只有一丝微弱的“咝咝”声，从他的牙缝中挤了出来。

她越来越厉害地摇晃着他，就像这无边无际的黑暗中吹来的风摇曳着她那乌黑发亮的头发一样。她越来越响的说话声在风中变得尖厉无比。风刮到她的脸上，刮得她极端丑陋恼怒的脸像大风中的烛光一样飘摇不定……

“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菲利普？你听见了吗？”

终于，他发出了声音：一声号叫，恐惧和痛苦的动物般的号叫……

怒号的狂风，突然像炸响的雷电灭去一样，停了下来。他从她的双手里挣脱出来，逃进漆黑的夜色中，逃离了她白森森的爪子、她的脸、她的眼睛……

可是，他逃进的黑暗没有任何物质，他的双腿像在一个空洞里跌撞，他倒了

下去，倒了下去，倒了下去……

二

他醒来时，浑身大汗。一会儿之后，他意识到，一切都过去了。可是，他仍然汗淋如雨，怒火中烧。

这种梦，他做了一次又一次，按理说，也该习以为常了。可是，他没有，每一次，碰到这样的梦，他总会感到极端的恐惧。

梦刚醒时那段蒙蒙眬眬的时间里，他由愤怒变为羞耻。他揉了揉眼睛，让自己清醒些。当他感觉到手指节擦着眼睑有点粗糙时，才放下心，自己是真正醒了。

他浑身湿漉漉的，全是汗。可同时，在这家小旅店的阁楼里，他又感到冷。他用指关节加大劲儿揉了揉眼睛，使自己更清醒了一点，也减少了一点恐惧。他想大笑，可发出的只是一个粗糙刺耳的嘶哑的声音。

每一个梦的细节基本上是相同的。她的脸、她的眼睛、她的双手、她的夹杂在东一榔头西一棒子的喋喋不休中，并非赤裸裸的詈骂。这样的话，他以前也常常听到，睡眠里，梦醒时。

他一直认为，英国的确是世界各强权中正在冉冉升起的一颗新星。她说这话，他怀疑是不是因为她曾经被她自己的族类极其不公平地对待过。

她一直认为，他是出类拔萃的，比他们周围的那些人要强得多。

可是，她拒绝明确说出原因。每当他硬要她说详细原委时，她只是笑笑——那是一种多么傲慢的笑啊——回答道：

“合适的时候，菲利普，合适的时候。”

阁楼里，充溢着稻草的气味和他自己的汗臭。他翻了个身，转向那扇圆圆的小窗户，从小窗口望去，可以看到小山坡上黑色的岩石在星光下闪烁。左臂下，书脊的角硌得他隐隐作痛。他穿着一件长及膝部的手感粗糙的羊毛衬衫，每当一天的工作开始时，他便只好把衬衫的下摆塞进裤子里。

他感到不舒服，便把那些珍藏在那儿的金贵的书从身子底下抽了出来。这些书的内容，他知之甚少。那是一年前格拉德偷偷交给他的，并且不断告诫他，别让人看见。